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3—06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WEST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第四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四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董事。应到会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会议的内容、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邵继江、吴文贵、吴志旗回避表决。

同意由控股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将国有资本金 8 亿元通过委托贷款方式分两期发放给公司，首期规模为 2.05 亿元，第二期规模为 5.95 亿元，委托贷款的期限暂定 1 年，委托贷款年利率 5%，委托贷款利息由公司承担，委托贷款手续费及相关税金由委托贷款发放单位承担。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人士具体办理与上述委托贷款事宜有关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等。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11 月 2 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12:00 时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四届四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 年 11 月 1 日